

嘉義縣政府 112 年所屬學校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公開標租 廠商資格審查表

(本資格審查表應裝入外標封內)

投標人姓名				審查結果 意見欄
負責人姓名				☐ 合格 ☐ 不合格
聯絡地址及電話	電話： 地址：□□□□□			
審查項目欄		確認	審核	說明：
1. 投標人資格證明文件(影本)	A：公司設立證明文件；若為法人應檢具登記證明文件及代表人資格證明文件	☐ 已檢附	☐ 符合	
	B：納稅證明文件	☐ 已檢附	☐ 符合	
	C：信用證明文件	☐ 已檢附	☐ 符合	
	D：實績證明文件	☐ 已檢附	☐ 符合	
2. 切結書		☐ 已檢附	☐ 符合	
3. 授權書(無授權者免附)		☐ 已檢附	☐ 符合	
4. 退還押標金申請單		☐ 已檢附	☐ 符合	
5. 押標金轉作履約保證金同意書(無轉作者免附)		☐ 已檢附	☐ 符合	
6. 押標金 375 萬元票據		☐ 已檢附	☐ 符合	
7. 投標單(密封於標單封內)		☐ 已檢附	☐ 符合	
8. 設置計畫書一式 10 份		☐ 已檢附	☐ 符合	
9. 投標廠商聲明書		☐ 已檢附	☐ 符合	
備註： 1. 上列各欄除審核欄及審查結果意見欄外，其餘各欄均須填寫。 2. 檢查項目 1 投標資格證明文件，投標人應依投標須知第十點，提送與原證件相符之影本。 3. 檢查項目 2 至項目 7 需提送正本，並於檢查項目內「V」。 4. 以上文件與本審查表均須裝入外標封內。				
投標人印章		負責人印章		